* 1. 辽宁省林业和草原局林草品种审定委员会主要林木良种审定申请书（封皮）

附件3

**辽宁省林业和草原局林草品种审定委员会**

**主要林木良种审定申请书**

**（填写说明）**

 良种名称申请人建议的良种名称

 树　 种 申请种源于何种树种的名称（如油松）

 申 请 人申请人姓名（以单位为申请人的填写单位名称）

 选 育 人 品种选育的主要完成人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 系 人

 电　　话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辽宁省林业和草原局林草品种审定委员会秘书处印制

|  |
| --- |
|  承 诺 书 本人（单位）郑重承诺关于 品种，申报 年度省级林木品种审定提交的所有材料、数据及相关附件真实有效，且未隐瞒任何影响品种审定结果的信息。如有不实，本人（单位）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申请人（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表A.2 辽宁省林业和草原局林草品种审定委员会良种审定申请表

|  |  |  |
| --- | --- | --- |
| 品 种 | 中文名 | 申请人建议的品种名称（命名需符合《国际栽培植物命名法规》，不应含有特性描述用语） |
| 拉丁名 | 拉丁名需符合《国际栽培植物命名法规》，由属名、种名和品种加词构成，属名、种名斜体，品种加词用单引号与种名分开。 |
| 品种来源及特性简述 | 如果是杂交品种，主要描述其亲本来源、年龄、主要的特征与特性，尤其是与育种目标有关的主要指标。如果是其他方法（选种、引种、加倍、诱变、转基因等）培育的品种，需要描述其原始材料的特征与特性。 |
| 选育或引种过程简介 | 具体描述品种选育的过程，包括：选育时间、选育地点、采用的材料、育种方法、是否采用特殊方法、繁殖方法、怎样进行田间试验和实验室测试、采用什么试验设计、怎样进行数据的统计分析、试验年限等。引种的还需写明引种项目、引种单位等。 |
| 适宜种植 范围 | 根据育种的原始树种的分布及其申请品种的区域化试验结果，科学确定其适宜种植范围及适合的土壤、气候等立地条件。 |
| 品种特性 | 主要描述申请品种的优良特征与特性。 |
| 特异性\* | 描述申请品种与近似品种之间的差异，在特异性状上必须与近似品种有显著差异。对于质量性状，申请品种最少必须有一个质量性状具有特异性；对于数量性状，最少必须有2个数量性状具有特异性。 |
| 一致性\* | 申请品种在反复繁殖的过程中，每次繁殖的苗木，除异型株外性状表现必须相同，异型株的比例必须在允许的的范围内。允许异型株数量如下：繁殖数量1-5株允许0株异型株；6-35株允许1株；36-82株允许2株；83-137株允许3株；138-198允许4株。一般认为无性繁殖的植株具有一致性。 |
| 稳定性\* | 描述申请品种经过反复繁殖（包括无性繁殖）2代以上，特异性状保持不变，表示该品种具有稳定性。一般认为无性繁殖的植株具有稳定性。 |
|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 主要描述申请品种优良特征与特性性状的增长指标、抗逆性指标、品质改良指标、或某种物质成分的含量等，应该与当地原使用品种和试验对照品种进行比较。对经济树种而言，与当地主栽品种比较，申请品种应在产量、品质、成熟期、抗逆性或经济价值等某一方面或多方面有突出的特色。经济树种产量、品质等指标应采用在一定试验面积内（不少于1公顷）盛果期连续四年或四年以上观察数值的平均数。不可采用单株、小面积种植或高接树折合产量作为衡量标准。 |
| 繁殖技术要点 | 主要描述申请品种的育苗繁殖方法（有性、无性等）和主要的繁殖技术关键点，需要嫁接繁殖的无性系品种必须说明砧木树种、品种，特殊繁殖方法务必描述其具体的条件（如温度、湿度、光照、基质、特殊砧木、其他处理等）。 |
| 栽培技术要点 | 主要描述申请品种在栽培过程中应该注意的技术关键点，包括苗木培育、苗木规格、苗木处理、整地、栽培季节、施肥、灌溉等。经济林品种还应写明果园选址、授粉树配置、苗木选择和定植、越冬管理、果园地下管理、整形修剪、花果管理、病虫害防治等方面的基本要求和技术要点。 |

表A.2 (续)

|  |  |
| --- | --- |
| 抗逆性 | 主要描述申请品种具有突出的抗逆性性状，如抗寒性、抗旱性、耐盐碱性、耐瘠薄、耐水湿、耐高温、耐火性、抗污染等。应有与当地主栽品种进行对比的统计数据。 |
| 主要品质指标或特殊使用价值\* | 主要描述申请品种的优良品质和作为特殊用途的某些特殊价值性状。如木材品质性状；木本油料的果实含油率、油品质等；其他经济林品种的果实品质（如含糖、淀粉、Vc含量等）。以上数据均需附有资质机构出具的正规检测报告。  |
| 主要缺陷 | 主要描述申请品种存在的不足之处、在推广使用中应该特别注意的问题以及能否通过栽培或其他技术加以改善和克服。 |
| 主要用途 | 主要描述品种是作为用材林、生态林、经济林、能源林、或其他特种用途，如果是以果实为利用目的要求说明是鲜食、加工、观赏或作为育种材料等。  |
| 主要选育成员情况 | 主要选育人的姓名、年龄、职称、承担的任务及贡献。  |
| 审定、鉴定、获奖情况 | 主要描述品种何时通过审（认）定、进行的鉴定、验收，以及是否获得过什么奖励。需附相关证书。 |
| 建议现场查定时间 | 建议现场查定地点 |
| 品种和无性系填写进行现场查定的最佳时间范围，如X月X日至X月X日。 | 品种和无性系填写进行现场查定的地点，具体到县。 |
| 申请人单位审核意见 | 申请人为个人的，需提交所在单位审核意见；申请人为单位的，需提交该单位审核意见。 申请人与原选育人不一致时，应附原选育人的委托书。（盖章）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市级林木种苗管理机构审核意见 | 申请人所在市级林木种苗管理机构审核意见。（盖章）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表A.3 区域（引种）试验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品种名称 | 同申请表 | 树种 | 同申请表 |
| 拉丁名 | 同申请表 |
| 申请人 | 同申请表 |
| 区域（引种）试验点数、规模、设置地点及试验时间 |  主要描述申请品种何时开始进行区域化试验、区域化试验具体的地点、每个区域化试验点试验时间、规模、参试的品种数量、对照品种、怎样进行试验设计和数据调查与分析、有无采用特殊的栽培管理措施等。 |
| 区域（引种）试验主持单位意见 | 申请人所在单位证明意见。 （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市级林木种苗管理机构审核意见 | 申请人（单位）所在市级林木种苗管理机构审核意见。 （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备注 | 填写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表A.4区域（引种）试验结果证明表

|  |  |  |  |
| --- | --- | --- | --- |
| 品种名称 | 同申请表 | 树种 | 同申请表 |
| 拉丁名 | 同申请表 |
| 申请人 | 同申请表 |
| 试验地点 | 开展区域化试验的详细地点 |
| 试验规模 | 每个试验点面积或参试株数 |
| 试验过程简介 | 何时开始进行区域化试验、参试的品种数量、对照品种、怎样进行试验设计和数据调查与分析、有无采用特殊的栽培管理措施等。 |
| 试验结果 | 主要介绍每个区域化试验点试验期间申请品种的主要特征、特性的测试结果。（此表每个试验地点应各填写一张，同一县内有两个以上试验地点的，可填写在一张表上。） |
| 试验所在地县级以上林业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 区域化试验点所在县级以上林业主管部门的审核意见。 （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
| 市级林木种苗管理机构审核意见 | 区域化试验点所在市级林木种苗管理机构的审核意见。 （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联系电话： |
| 备注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注意事项：

 1.表中各项内容应如实填写。不能用铅笔和圆珠笔填写，表内空格不够时可另加附页。

 2. 申请人为个人的，《承诺书》需个人签字；申请人为单位的，需单位法人代表签字，盖单位公章。

3.《申请表》中标注“\*”的项目为选填项目，其余为必填项目。品种及无性系应当对特异性、一致性、稳定性进行详细描述；以品质或特殊使用价值为主要申报理由的品种，必须填写相应的选填项目。

4.区域（引种）试验结果证明表每个试验地点填写一张，同一县内有两个以上试验地点的，可填写在一张表上。